

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

签发人： 

清溪镇鹿湖东路(独树渠段)排水渠工程

勘察服务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为整体提升我镇大利村村容村貌，并着重提高区域防洪、排涝能力，最大限度地减免洪涝灾害损失，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，为本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水利基础条件和防洪保障，经2025年3月6日今年第9次镇党委会议研究讨论和票决，同意开展清溪镇鹿湖东路(独树渠段)排水渠工程。

二、采购项目名称和所需服务

采购项目名称：清溪镇鹿湖东路(独树渠段)排水渠工程。

所需服务：勘察、测绘服务。

三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提供项目勘察、测绘服务，出具测量、物探、勘察等报告，并配合后期的施工和验收等工作。

四、服务时限

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服务时限至2027年6月30日（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延长服务时限）。

五、服务单位资质要求

服务单位资质要求：工程勘察乙级，测绘乙级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

方案择优选取：通过对比报名参与项目的中介服务机构的信用评分、响应方案等，选取合适的中介机构。

七、服务金额、付款方式

费用按照实际工作量，参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（2002年修订本）》的有关规定计算。本勘测服务费暂定价为200,000.00元（最终勘测费以实际工作量结算，下浮30%计取），具体付款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

2026年3月4日

（联系人：连文萱，电话：87732811）